

省领导赴发生险情的饮马河河段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9月13日至14日,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吴靖平,省委常委、长春市委书记王凯,副省长李悦,长春市市长张志军,国家应急部副部长兼水利部副部长周学文相继来到发生河堤险情的饮马河河段,现场指挥抢险救灾工作。

9月14日凌晨,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吴靖平紧急赶赴发生河堤险情的德惠市达家沟镇五家子村附近饮马河段,按照省委书记巴音朝鲁、省长景俊海指示,现场指挥抢险救灾工作。在决堤口附近的临时指挥所,吴靖平详细了解群众转移避险、河流水位流量、水淹面积点位等情况,调度大型机械、抢险物资、队伍力量等,与省委常委、长春市委书记王凯等共同研究险情处置方案。他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

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按照“上减、中堵、下疏”思路,迅速组织专业排水增援队伍和抢险机械,集中力量开展河堤缺口封堵和淹区抽水排水工作,确保流域内乡镇村屯和铁路公路安全。随后,吴靖平又到转移群众安置点,看望慰问受灾群众,详细询问生活情况,鼓励大家战胜困难、共渡难关。同时要求当地用心用力保障好群众过渡安置期间的基本生活,做好防疫消杀和灾后恢复等工作,确保平安度汛和群众安全。

9月13日,省委常委、长春市委书记王凯,长春市市长张志军连夜赶赴德惠市达家沟镇出现溃堤险情的河段,现场指挥调度抢险救援工作。因连续长时间超高水位浸泡,13日16时40分,达家沟镇五家子村四社附

近饮马河段国堤沙基地段渗漏,发生溃堤,险情波及2个行政村。接到险情报告后,王凯、张志军带领相关部门负责同志连夜赶赴现场,实地察看溃堤情况,调度抢险救援。王凯要求,要认真落实省委书记巴音朝鲁、省长景俊海等领导同志指示批示,坚持生命至上,全面细致做好人员救援转移工作,不惜一切代价确保群众生命安全,确保不落一户、不漏一人。要迅速调集救援力量封堵决口,打通应急抢险道路,尽快排出村庄内涝,妥善安排好受灾群众日常生活。要加强险情会商研判,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做好风险评估,制定抢险方案,全力把灾害影响降至最低,坚决防止次生灾害的发生。

9月14日下午,副省长李悦陪同国家应急部副部长兼水利部副部长周学文到石

口门水库指导水库防洪工作。在现场,李悦详细了解了水库运行和防洪调度情况。她指出,石头口门水库是饮马河流域重要的控制性工程,在历次洪水中发挥了调洪、削峰、拦蓄作用。她强调,近期可能还有较大降雨过程,水利部门和水库管理单位要加强水库巡查评估,科学精准施策、精细调度、有序调蓄,暂停或尽量减少水库向下游泄流,既要考虑下游河道堤防安全,减轻下游抢险压力,又要适度承担风险,减少上游耕地受淹,通过最大努力,充分考虑最不利因素,尽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最大限度减轻灾害造成的损失。随后,李悦陪同周学文奔赴饮马河德惠市达家沟镇决口险情现场,并召开座谈会,进一步研究确定抢险工作方案。

/吉林日报记者 张力军 报道

我省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的实施意见》 3类群体将纳入救助保障享受保障待遇

9月14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从省民政厅获悉,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促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综合考虑疫情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前期已出台政策落实成效,省民政厅联合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的实施意见》,坚持凡困必帮、有难必救,着力强化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城乡困难群众的兜底保障,兜牢民生底线,稳住民生“基本盘”。

《实施意见》紧紧围绕“兜底、衔接、应急”,明确提出全面提升脱贫攻坚兜底保障质量、适度扩大社会救助保障范围、强化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完善急难社会救助制度、提升基层经办服务水平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和工作要求,加大对贫困人口、低保对象和失业人员帮扶保障力度。

《实施意见》有哪些亮点?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了具体情况。

亮点一: 3类群体将纳入救助保障 享受保障待遇

扩大社会救助保障范围,是在坚持现有标准、确保现行社会救助制度持续平稳运行基础上的适度“扩围”。

具体来说,将有3类群体“入围”相应救助保障:

扩大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对低收入家庭中的重残人员、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员,经本人或监护人申请,按程序审核确认后,参照“单人户”纳入低保。低收入家庭按照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当地低保标准但低于低保标准2倍确定,且全部现金、存款、有价证券及债权的人均市场价值不超过24个月当地低保标准、其他财产条件符合现行低保政策规定。重残人员是指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证的一级、二级残疾人和三级智力、精神残疾人;重病患者是指患有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重大疾病目录范围内病种且有持续重大医疗费用支出的人员。具体补助标准,由县级民政部门根据

保障对象类别、困难情形和程度,按照当地低保标准的一定比例确定。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我省适当放宽了对低收入家庭的认定条件,国家要求高于当地低保标准,但低于低保标准1.5倍,而我省放宽至2倍,既保持了原有政策连续性,又最大限度提高低保兜底保障能力。

扩大临时救助范围。对受疫情影响无法返岗复工、连续三个月无收入来源,生活困难且失业保险政策无法覆盖的农民工等未参保失业人员,并且未纳入本省或其他省份低保范围的,参照急难型救助方式发放一次性临时救助金。救助标准由县级民政部门根据救助对象急难程度确定,原则上每人救助不超过1000元(含)。

扩大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将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覆盖的未成年人年龄从16周岁延长至18周岁,有效衔接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的《民法典》中对未成年人的法律界定。救助标准原则上不得低于省定最低指导标准。

亮点二: 4项举措兜底保障特殊群体

《实施意见》不仅适度扩大了社会救助保障范围,更加注重对重病重残、一老、一小等特殊困难群体的兜底保障,进一步落实落细相关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政策,主要提出4项要求:

严格落实低保对象分类施保政策。对低保家庭中的重病患者、重残人员、70周岁以上老年人和未成年人等特殊对象纳入重点保障范围,根据保障对象类别、困难情形和程度等情况,按当地低保保障标准的一定比例增发补助金。

严格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一方面,满足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将有集中供养需求的特困人员全部纳入机构供养,统筹调配市(县)区域内供养床位,不断提升特困供养机构服务质量。另一方面,加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建立健全定期探访制度,督促照料服务人履行委托照料服务协议。

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对符合条件但未申请“两项补贴”的残疾人,落实主动发现机制,协助其办理相关手续,切实做到应补尽补、按标施补、按月发放。

全面落实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政策。重点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工作。

亮点三: 多举措巩固脱贫攻坚 兜底保障成果

年初以来,全省各级民政部门紧盯“三个一万人”任务,区分情况落实救助政策,逐户逐人对账销号,将1.55万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存在返贫风险贫困人口、建档立卡边缘人口纳入农村低保和特困人员供养范围,实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实施意见》紧密对接兜底脱贫任务,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采取了3项措施:

一是严格落实省定最低指导标准机制。持续推进农村低保标准与扶贫标准“两线合一”,确保对外公布的保障标准与实际执行的保障标准相一致。及时调整补助水平,按照提标后的标准与家庭人均收入的差额,据实核算补助额度,确保贫困人口收入水平不低于保障标准。

二是扎实开展社会救助脱贫攻坚兜底保障行动。建立完善监测预警机制,以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疫情或其他原因收入骤减或支出骤增户为重点,及时预报预警,及时排查核实,一旦出现返贫、基本生活受到影响,灵活运用各项救助政策给予相应救助。

三是持续深入推进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坚持问题导向,以各级各类巡视和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为重点,突出解决“漏保”问题,确保兜底保障“不漏一户、不落一人”;突出“脱贫渐退”,精准审慎把握低保退出政策,防止“因退返贫”;突出资金监管,全面检查社会救助资金使用情况,全程监测“流向、流速、流量”,确保发放精准,及时足额到位。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

长春市户政部门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助力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发展

今年已办理 人才落户815人

按照省、市政府及上级部门工作要求,长春市公安局户政支队立足本职,多方谋划,紧盯“服务群众不停歇、服务企业不打烊、服务管理不缺位”的工作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助力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年初至今,长春市户政部门累计办理人才落户815人、院校毕业生落户2115人、企业法人代表及员工落户1310人,提供上门服务600余次,协助各职能部门核查人员信息8000条。

据了解,长春市全面取消人才落户限制。各类型人才可根据本人意愿,凭相关材料在居住地、工作地或直系亲属所在地申请落户。

放宽院校毕业生落户条件。将落户学历限制降低至中专并取消“应届”和“吉林籍”的条件限制,按照“先落户、再就业”的原则,执行凡大中专以上学历毕业生可根据本人意愿,凭毕(结)业证书或者学位证书在居住地、工作地或直系亲属所在地申请落户。

进一步放宽企业落户条件。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不受纳税额度、缴纳社保年限和经营场所等条件限制,企业经营者和员工可根据本人意愿,凭具《营业执照》或《劳动合同》在居住地、工作地或直系亲属所在地申请落户。

同时,放开上述人群的随迁家属落户条件,可根据本人意愿办理配偶、子女、父母随迁落户。

简化审批材料。取消人才落户需提供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材料。对办理随迁家属落户的,人口信息系统中能体现同户内的父母子女、夫妻关系的,不再另行提供关系证明。同时,与计生、民政、住建等部门实现信息共享机制,19项户籍业务办理实现人口信息系 统内部核办,凡核办通过的业务,可当场办结。

压缩办证时限。按照省公安厅、市公安局服务民营企业工作要求,支队对人才、民营企业办理居民身份证和居住证时限进一步压缩,保证做到人才和民营企业员工优先办理居民身份证和居住证业务,身份证制证周期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2个工作日,居住证制证周期由15个工作日压缩至5个工作日。

长春市16个户政大厅和232个派出所户籍窗口均设立了“人才服务窗口”和“服务企业窗口”,摆放统一标牌,实现人才、民营企业落户随到随办;为确保服务人才、院校毕业生及民营企业落户政策和各项服务措施落实到位,户政支队每月开展群众满意度电话回访工作。

为更好地服务人才、院校毕业生及民营企业,支队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出台了预约服务、“最多跑一次”服务、延时错时、节假日服务、网上服务、上门服务、快递服务、容错服务、一站式服务等多种服务新模式。截止目前,长春户政走进505家企业,为3568人办理居民身份证、解答咨询21053人次。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

“我为吉林省‘十四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开始啦!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开门问策、集思广益、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切实把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充分吸收到“十四五”规划编制中来,近日,我省开展“我为吉林省‘十四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热忱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建议,共同描绘好吉林省“十四五”振兴发展蓝图。

活动时间及方式:

9月7日起至10月15日结束,面向国内外关注吉林振兴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诚恳征询意见建议。

活动内容:

围绕“十四五”时期的农业农村现代化

建设、重点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城镇化建设、营商环境、民营经济、国企改革、开放合作、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教育事业、医疗卫生、就业创业、社会治理等方面,广泛征集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和建议。所提意见建议要符合中央精神并结合吉林实际,形式上可以是三言两语的真知灼见,也可以是材料翔实、说理透彻的文稿,字数一般不超过2000字。

参与方式:

1.来信邮寄: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1486号省发展改革委规划处,邮编130000。

2.电子邮件:jlsfgwghc@163.com

3.网络留言:在吉林省发展改革委网站

“十四五”规划专栏公众建言献策专区直接留言。

4.微信留言:关注“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众号,在意见征集专栏直接留言。

除网络、微信留言外,其余参与方式来稿请注明“我为吉林省‘十四五’规划建言献策”字样,并留下您的姓名和联系方式,参与者的个人信息和建言内容我们将严格保密。

联系方式:

联系人:吉林省发展改革委规划处 蒲玲玉 夏春晓

联系电话:0431-88904545

传真:0431-88904555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